



## 省药监局召开2024年工作动员会



日前,省药监局召开2024年工作动员会,进一步拉高工作标杆,理清思路、调整状态、团结鼓劲、启动工作,确保全年工作开好局、起好步。

会议指出,2023年,全局上下认真落实“四个最严”要求,讲政治、强监管、保安全、促发展、惠民生,各方面工作进展顺利,取得了一系列成绩,我省连续三次在全国药品安全相关考核中获得A级。

会议强调,全局上下必须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善于从成绩中发现不足、总结经验、蓄力发力,认真反思是否存在“佛系心态”“油腻之态”“依赖心理”,在今后工作中不断改进提升当前工作中存在的短板,以龙腾虎跃、鱼跃龙门的干劲闯劲投入到工作之中,充分展现新年新气象,努力实现新年新作为。

会议要求,一要不负春光收好心。跟上省委、省政府的工作节奏,紧盯争先进位的现实需要,迅速铺开推进各项工作,集中心思、恢复节奏、进入状态,进

一步严肃工作纪律,弘扬务实担当作风,奋力抢抓工作先机,以开局即决战、起步就冲刺的姿态,争分夺秒干事业。二要突出重点起好步。抓早工作部署,尽快印发工作要点和计划。抓细责任分解,对年度各项任务要进行目标责任分解,细化明确时间表、路线图,实行清单管理,加强调度推进。抓实任务落地,以深化拓展药品安全巩固提升行动和创优营商环境助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两项重点工作为牵引,聚焦补短板、解难题,拼开局、抢进度。三要鼓足干劲开好局。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以及上级工作要求在全省系统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深化争先创优意识,持续加大对标学习沪苏浙等的工作力度,全力创示范、比创新、争先进。全面凝聚工作合力,发挥领导干部示范带动作用,压紧压实责任,做到各负其责、密切配合、相互支持、互相补台,努力营造舒心温暖、团结和谐的干事创业环境。

## 我省获2023年全国依法打击整治药品领域违法犯罪情况考评A级

近日,国家药监局通报2023年依法打击整治药品领域违法犯罪情况考核(原国家药品安全考核)评价结果,我省考评等级为A级(第一档),已连续三次在年度考核中获评A级。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省药监局在省委、省政府坚强领导下,在国家药监局正确指导下,全省药监系统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四个最严”要求,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统筹发展和安全,兼顾监管和服务,坚持强化药品质量安全监管,加大力度防控安全隐患、严打违法犯罪、强化监管协同,持续提升监管效能,全力服务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有效维护药品安全形势总体稳定,有力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各方面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特别是在查处药物临床试验机构违法案件、推动中药材GAP监

督实施、加强疫苗和血液制品等高风险产品监管等方面在考评中得到加分,推动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的良性互动。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省药监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一届五次、六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省“两会”和全国药品监管工作会议要求,坚持“四个最严”根本遵循,按照“讲政治、强监管、保安全、促发展、惠民生”工作思路,深化拓展药品安全巩固提升行动,抓紧抓实药品安全风险防控,加快提升药品监管能力,担当作为、奋勇争先,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用药安全有效,全力服务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为全面建设现代化美好安徽贡献更大药监力量。

### 省药监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获表彰

近日,在全省创建一流营商环境暨推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上,省药监局许可注册处高扬同志获得2023年度全省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优秀个人,受到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通报表扬,这也是省药监局首次在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方面获得表彰。

2023年,省药监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指示精神,聚焦省委“六破六立”和“五大”工作要求,立足监管赋能,打造“极简”“极速”“极优”营商环境,助推我省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国家药监局先后两次推介省药监局制定出台优化营商环境22项举措、药品监管领域行政指导规则的做法,17家企业先后赠送锦旗或致信感谢。

一是“加”力工作统筹,系统性塑造尊企重企亲企态度。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一把手”工程,成立全省重点医药产业园区服务专班、省医疗器械“双招双引”专项工作组,印发年度加强“双招双引”赋能医药产业发展工作要点。牵头举办省第三届中药监管科学论坛暨第六届医药经济发展大会、第三届长三角医疗器械产业发展大会暨省第二届医疗器械创新大会,搭建器械领域“政产学研用金”融合交流平台,达成投资意向9个,总投资额超40亿元。

二是“减”精审审批,持续性加大惠企力度。优化办理流程,审批办件平均用时压缩至法定时限的56.4%,对纳入国家创新医疗器械程序的启源医疗“可降解膨胀止血绵”优先开展审评审批和检验,自受理到发证用时35个工作日,比法定时限缩短75%。持续优化省级药械检验检测服务,药械产品注册检验周期保持长三角省级同类机构最短。降低药械产品注册收费标准,做到长三角最低,共减免注册费用443.14万元,惠及企业199家。

三是“乘”势振兴中药,靶向性提升强企准度。推进“十大皖药”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建成基地95个,种植面积达111万亩。推进中药质量标准体系建设,编制印发《安徽省中药材标准》,收载124个皖产中药材特色品种,发布我省中药配方颗粒标准13批333个。支持中药创新发展,助力17个中药品种项目进入临床前研究或临床试验的申报阶段。开展中成药质量标准提升行动,培育18个产值过亿元中药大品种。2023年前11个月,全省规上中药工业企业营收达471.14亿元,同比增长25.9%。

四是“除”去企业困难,全面性彰显助企温度。省药监局主要负责人组织举办“局长服务日”活动4期,收集企业意见建议和咨询74项,现场答复解决62项,会后跟进服务12项。深化实施“百人访千企、纾困解难题”活动,解决企业诉求1500余项。为124个药品创新研发项目、11个省内创新医疗器械产品、28个在研中药品种提供全程跟踪服务,助力29个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190个第二类医疗器械产品获批上市。建立《民声呼应》事项“六快”办理机制,确保群众“呼”得顺畅、药监“应”得迅速。

下一步,省药监局将全面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部署,坚持强帮扶、促创新,大力营造人人重视营商环境、人人都是营商环境、时时处处都讲营商环境的良好氛围,持续建设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药品监管领域营商环境,为加快打造“三地一区”、建设“七个强省”,全面建设现代化美好安徽努力作出更大贡献。